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3月5日公司以邮件方式通知会议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尧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

1、《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表示无异议。

（5）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告格式的通知》、《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文件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聚丰数控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8日